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19〕161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寨子坡东门口便民通道项目工程 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建设工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报送寨子坡东门口便民通道项目工程概算审批的函》（潼建工函〔2019〕89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19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该项目投资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寨子坡东门口便民通道项目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19-500152-48-01-078101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潼南区柏潼中学旁。
- 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大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汪明伟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城乡建设委员会，张红军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道路起点位于潼南区梓潼中学东北侧现状小区坝子，终点位于潼南区原精神病院旁，接现状市政道路。道路全长 130 米，宽 4 米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58.49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49.17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6.53 万元，预备费 2.79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2018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补助资金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3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 年 7 月 4 日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 年 7 月 4 日印发